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選董事任期為三年，且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膺選連任及／或重新委任。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首次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徐霆 ^{附註}	46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創始人， 2008年11月	2018年 3月28日	本集團業務策略、企業 發展及研發的整體管 理
劉陽 ^{附註}	46歲	執行董事兼企業運營 副總裁	2017年11月	2018年 10月31日	本集團人力資源、行政 及供應鏈等方面的企 業運營及管理
許湛	37歲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0月	2018年 11月8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 企業及業務策略
裘育敏	46歲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0月	2018年 10月31日	參與制定本公司的 企業及業務策略
蔣華良	5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判斷

附註：徐霆博士和劉陽女士互為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首次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蔚成	5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吳冬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徐靈博士，46歲，為本公司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徐博士分別於2018年3月28日及2018年10月3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董事長，並於2019年7月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徐博士自2018年10月1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企業發展及研發的整體管理。徐博士亦為江蘇康寧傑瑞的董事兼總經理。

徐博士在藥物研發方面擁有逾16年的經驗。在創辦本集團之前，自2003年11月至2007年6月，徐博士任職於EMD Serono Research Institute Inc. (現為Merck KGaA的一部分)。自2007年6月至2010年，徐博士擔任Biogen-IDEC Inc. (一家全球生物科技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股票簡稱：BIIB) 的資深研究員。於2008年11月，徐博士創辦蘇州康寧傑瑞(本公司的前身及關連人士)，並自其註冊成立起一直擔任其董事。徐博士目前於我們的關連人士擔任若干職務，包括蘇州康寧傑瑞董事長、蘇州智核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蘇州帕諾米克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此外，徐博士目前亦擔任上海康景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蘇州昂康免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徐博士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南京大學生物化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12月在中國取得中國科學院的分子生物學碩士學位及生物化學博士學位。徐博士從1998年1月至2000年10月任美國塔夫茨大學博士後研究員，從2000年11月至2002年3月任美國哈佛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學博士後研究員。徐博士於2009年獲蘇州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授予科技領軍人才，並於2013年入選中共中央組織部的國家千人計劃特聘專家，且於2017年獲蘇州市人民政府授予市長獎。

劉陽女士，46歲，於2018年10月3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3日被調任為執行董事。其亦於2018年10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企業運營副總裁。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女士已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主要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行政及供應鏈等方面的企業運營及管理。劉女士亦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若干職務，包括擔任江蘇康寧傑瑞的副總裁及擔任Alphamab Australia的董事。

劉女士在生物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並曾當過四年的醫師。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女士自1994年7月至1997年7月在連雲港第一人民醫院內科擔任主治醫師。其曾任職於ImmunoGen, Inc. (一家生物科技公司) 及Ironwood Pharmaceuticals, Inc. (前稱Microbia, Inc.)。其亦擔任蘇州丁孚靶點生物科技的副總裁。

劉女士於1994年7月取得中國徐州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許湛先生，37歲，於2018年11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3日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許先生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

許先生目前擔任PAG Asia Capital (太盟投資集團的聯營公司，許先生自2011年9月起為太盟投資集團的股東) 董事總經理。此外，許先生於以下公司擔任職務，包括擔任國藥融匯(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9月起擔任深圳薩摩耶互聯網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2月起擔任深圳前海大道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2月起擔任內蒙古優然牧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5年11月起擔任深圳前海大數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自2006年1月至2007年8月，許先生任職於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負責企業證券發行及併購的諮詢服務。自2007年8月至2009年6月，許先生擔任TPG Capital Limited的聯繫人。自2009年11月至2011年8月，許先生擔任Apax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投資總隊的高級助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許先生於2003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且隨後於2006年1月取得美國斯坦福大學的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裘育敏先生，46歲，於2018年10月3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7月3日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裘先生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企業及業務策略。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裘先生在醫藥及醫療保健顧問及投資行業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此外，裘先生自2017年10月起成為尚城投資投資部門的合夥人。裘先生亦在以下公司擔任董事，包括力康生物醫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瑞爾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邁外迪佑康網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華康全景資訊技術有限公司、HBM Holdings Limited、KBP Biosciences Holdings Limited、山東亨利醫藥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浙江導明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東曜藥業有限公司。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直至2007年，裘先生任職於Vancouver Coastal Health Authority。自2007年4月至2010年5月，其擔任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醫療保健顧問團隊經理，負責提供醫療行業的諮詢服務。自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裘先生擔任德福資本投資部門副總裁，負責投資醫療保健行業。自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裘先生在新天域資本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董事及執行董事。裘先生自2016年1月至2017年9月擔任尚城投資執行董事，並自2017年10月起成為尚城投資的合夥人。

裘先生於1994年7月取得中國華東工業大學電力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04年5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金融學商務管理碩士學位。裘先生自2007年起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公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並自2006年5月起成為管理會計師協會的認證管理分析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華良博士，54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博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蔣博士於1995年8月加入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並先後擔任研究員、主任及新藥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研究主任等不同職位。其自2015年9月以來亦擔任瀋陽藥科大學的兼職教授。

蔣博士於2017年11月獲選為中國科學院院士。蔣博士於2017年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授予國家技術發明獎二等獎、2003年及2015年兩次榮獲上海市人民政府授予上海市科學技術獎一等獎，以及2007年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授予國家自然科學獎二等獎。

蔣博士於1987年7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化學學士學位，於1992年7月獲得中國華東師範大學物理化學碩士學位，並於1995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藥物化學博士學位。

蔚成先生，51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蔚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蔚先生現為楓丹國際有限公司（一家財務顧問公司）的管理合夥人。蔚先生於以下若干公眾公司擔任職務：自2013年6月起擔任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16）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11年3月起擔任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15）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且自2017年11月起擔任Alpha Peak Leisure Inc.（一家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代碼：AAP）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蔚先生之前的管理職務包括自2013年7月至2018年2月擔任智美體育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61）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19年4月至2019年7月擔任Hunter Maritime Acquisition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Corp. (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簡稱：HUNT) ^{附註}獨立董事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07年12月至2013年9月，其亦擔任IFM投資有限公司(一家總部設於北京的房地產服務公司)財務總監。IFM投資有限公司於2015年從紐約證券交易所摘牌。此前，自2006年7月至2007年10月，蔚先生擔任Solarfun Power Holdings Co. Limited (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太陽能公司(股票簡稱：SOLF)，現稱韓華新能源有限公司，並以韓華新能源於納斯達克重新上市，股票簡稱：HSOL)財務總監。自2003年9月至2005年7月，蔚先生擔任LG.Philips Displays International Ltd.內部審計主管。

蔚先生於1999年2月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其於1991年6月畢業於美國的中央華盛頓大學，獲得會計及工商管理雙學位的理學學士學位(優等生)。

吳冬先生，49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吳先生現任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專注於醫療保健行業的領先創投公司)的投資合夥人，投資處於組建或發展進程早期階段的公司。其亦是上海究本科技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及執行董事。

在加入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吳先生自2007年8月至2018年3月的逾10年間就職於強生(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JNJ)並擔任不同職位，包括亞太创新中心負責人、全球工程及新興市場研發的副總裁、新興市場创新中心負責人、亞太研發工程副總裁及新興市場研發高級總監。

吳先生於1992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應用化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9月取得中國中歐國際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

附註：

根據Hunter Maritime Acquisition Corp.於2019年6月14日提交的公開文件，Hunter Maritime Acquisition Corp.正在對納斯達克聽證委員會於2019年4月26日作出的因其未能遵守最低公眾股東要求而暫停其證券交易的決定提出上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首次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徐霆	46歲	行政總裁、董事長 兼執行董事	創始人， 2008年 11月6日	2018年10月1日	本集團業務策略、企業 發展及研發的整體管 理
帥琪	42歲	首席財務官	2018年5月	2018年5月5日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及 財務規劃
孫路	62歲	首席醫學官	2019年6月	2019年6月10日	提供臨床策略及領導本 集團臨床研究及監管 備案活動
劉銘	53歲	業務發展 高級副總裁	2016年5月	2018年5月1日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劉陽	46歲	執行董事兼企業運 營副總裁	2018年10月	2018年10月1日	本集團人力資源、行政 及供應鏈等企業運營
萬玉民	47歲	政府事務及公共關 係副總裁	2019年1月	2019年1月14日	本集團的政府事務、法 律事務及公共關係
孔亮	39歲	臨床運營副總裁	2018年6月	2018年6月1日	本集團的臨床試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首次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王金波	45歲	財務及IT副總裁	2018年3月	2018年3月19日	本集團的財務及信息技術
楊少偉	43歲	質量部負責人	2017年6月	2017年6月13日	本集團的質量管理

徐霆博士為董事長、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帥琪先生，42歲，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帥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及財務規劃。

加入本集團前，帥先生在投資銀行及私募股權投資方面有大約10年的經驗，且在藥品研究方面有約過六年的經驗。自2002年3月至2008年2月，帥先生在雅培擔任研究員。自2008年7月至2010年4月，帥先生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HSBC)的全球銀行及市場分部擔任經理。自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帥先生在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分部擔任經理。自2011年5月至2015年7月，帥先生任職於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最後擔任執行董事。自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帥先生擔任貝恩投資(亞洲)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16年9月至2018年5月，帥先生在德意志銀行香港分公司企業及投資銀行分部擔任董事及亞洲醫療行業主管。

帥先生於2000年7月在中國取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分子學士學位，於2002年2月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碩士學位及於2008年7月取得美國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路博士，62歲，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醫學官。孫博士主要負責提供臨床策略及領導本集團臨床研究及監管備案活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7年4月至2019年4月，孫博士擔任山東綠葉製藥有限公司副總裁及環球臨床開發主任。自2014年7月至2017年4月，孫博士擔任Sanofi-Aventis US Inc. 高級醫療總監。自2007年8月至2014年7月，孫博士擔任Merck & Co., Inc. 醫療總監。

孫博士於2002年被美國醫師學院認可為學院成員。她是美國內科認證委員會成員，具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州有效醫生執照。其於2002年至2005年獲美國醫學會授予醫師認可獎。

孫博士於1982年12月獲得中國東南大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12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碩士學位，於1990年12月獲得美國克瑞頓大學分子藥理學博士學位，並於2016年5月獲得美國理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銘博士，53歲，於2018年5月1日獲委任為業務發展高級副總裁。劉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劉博士亦擔任江蘇康寧傑瑞高級副總裁。劉博士自2016年5月至2018年4月擔任蘇州康寧傑瑞的高級副總裁。

加入蘇州康寧傑瑞前，劉博士曾在一些製藥公司擔任若干職務，包括自2001年5月至2005年8月擔任Purdue Pharma L.P.的經理（負責許可及業務發展），自2005年9月至2010年11月擔任Alexion Pharmaceuticals Inc.的副總監（負責全球商務拓展），以及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5月擔任江蘇恒瑞醫藥有限公司的全球業務拓展負責人。

劉博士於1988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大學生物化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5月自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大學艾普利癌症研究學院取得癌症生物學與生物化學博士學位，及於2001年5月取得美國華盛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陽女士為企業運營副總裁兼執行董事。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會一 執行董事」。

萬玉民先生，48歲，於2019年1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政府事務及公共關係副總裁。萬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政府事務、法律事務及公共關係。萬先生亦擔任江蘇康寧傑瑞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萬先生自1993年至2017年3月擔任中國太空人科研訓練中心研究員。自2018年4月至2019年1月，其擔任國家科技評估中心研究員，負責政策建議及項目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萬先生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南京大學生物化學學士學位，於2000年7月在中國取得中國農業大學生物化學與分子生物學碩士學位。

孔亮先生，39歲，於2018年6月1日獲委任為臨床運營副總裁。孔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臨床試驗。孔先生於2018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江蘇康寧傑瑞副總裁。其在合約研究組織及生物科技方面擁有15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3年11月至2017年9月，孔先生擔任琺博進（中國）醫藥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琺博進）臨床運營總監。其為琺博進Roxadustat（首創新藥低氧誘導因子脯氨酸羧化酶抑制劑(HIF-PHI)，用於治療透析患者慢性腎病(CKD)引致的貧血)的國家藥監局批文主要貢獻者。中國是首個在國際上批准Roxadustat的國家。自2017年9月至2018年5月，孔先生擔任華領醫藥（上海）有限公司（華領醫藥（一家生物科技公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52）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臨床運營副總裁，負責監督臨床運營。其於2012年至2013年在羅氏擔任全球研究經理，負責管理曲妥珠單抗的全球研究。其亦於全球或當地領先的CRO公司工作，包括Apex China Co. Ltd及方恩醫藥發展有限公司。

孔先生於2004年6月在中國取得中國藥科大學藥學碩士學位。

王金波先生，45歲，於2018年3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及IT副總裁。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信息技術。王先生亦擔任江蘇康寧傑瑞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於2003年7月至2006年5月擔任輝瑞製藥有限公司高級財務主管。自2006年5月至2014年9月，王先生亦於輝瑞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浙江海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海正輝瑞製藥有限公司的財務副總監（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267））、惠氏製藥有限公司的高級財務經理及輝瑞蘇州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自2014年9月至2017年4月，王先生擔任信達生物製藥（蘇州）有限公司副總裁（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01）），負責財務與信息技術。自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王先生擔任三胞集團有限公司旗下的生物醫療產業集團首席財務官。

王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東北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12月取得加拿大魁北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少偉先生，43歲，於2017年6月13日獲委任為質量部負責人。楊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質量管理。楊先生亦擔任江蘇康寧傑瑞質量部負責人。

自2011年9月至2014年4月，楊先生擔任浙江天元生物藥業有限公司（一家由諾華集團擁有的製藥公司）的質量保證合規負責人，負責GMP合規。自2014年4月至2015年6月，楊先生擔任蘇州康寧傑瑞的質量保證總監。自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楊先生擔任賽諾菲（北京）製藥有限公司質量部負責人。

楊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中國南京大學生理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期間於任何股份在聯交所或海外股票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盡董事會所知、所悉及所信，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概無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聯席公司秘書

帥琪先生於2019年7月3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所載的帥琪先生之履歷。

黃綺汶女士於2019年7月3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黃女士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公司服務經理。其於為私營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全面及合規服務方面擁有逾八年的經驗。

黃女士獲得香港大學風險管理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職業會計及企業管治專業理學碩士學位。其自2012年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中的企業管治常規要求在董事會下設立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及批准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蔚成先生、吳冬先生及裘育敏先生。蔚成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要求的適當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應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方案、花紅及其他薪酬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冬先生、劉陽女士及蔚成先生）組成。吳冬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的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博士、蔣華良博士及吳冬先生）組成。許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我們的中長期策略定位和發展計劃及就此提供建議，以及監督發展計劃的實施。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陽女士、徐博士、蔣華良博士及許湛先生）組成。劉陽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鑒於徐博士的經驗、個人資料及其在本集團擔任的上述職務，且徐博士自本集團註冊成立起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一職，董事會認為，[編纂]後由徐博士擔任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雖然這一安排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違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第A.2.1條的條文，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理由如下：(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由過半數董事批准，且我們認為董事會內部有充分的制衡；(ii)徐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所承擔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及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並據此為本集團制定決策；及(iii)董事會成員中包括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士，且該等人士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項，因此董事會的運作可確保權力與權限的平衡。另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其他關鍵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是在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經過充分討論後共同作出。董事會將繼續審核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將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相分離。

各董事努力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以保障股東利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編纂]後，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

董事薪酬

有關本公司與董事所簽訂服務合約及委任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1.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詳情」。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董事支付的報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37,000元、人民幣3,509,000元及人民幣1,031,000元。有關所有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薪酬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附註13。

根據現有有效安排，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不包括可能發放的任何酌情花紅）預計約為人民幣5.85百萬元。

董事薪酬乃經參考相若公司的薪金及彼等的經驗、職責和表現釐定。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一名、一名及兩名董事，其薪酬包含在我們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有關董事支付的報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中。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薪酬及實物福利（如適用）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人民幣8.6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該等人士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招攬該等人士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該等人士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與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管理相關的離職補償。

概無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無須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他款項。

我們的若干董事及僱員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 [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有權獲得本公司的其他特別福利。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和適用香港法律的規定向我們提供指導和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出建議，包括：

- (a)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如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和股份回購）；
- (c) 倘我們擬動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d) 如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上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限自[編纂]開始，及將至我們於[編纂]後開始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為止。

僱傭合約主要條款

我們一般會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主要人員訂立僱傭合約、保密協議、不競爭協議及職務發明協議。下文載列我們與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訂立的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

不競爭

自僱員離職日期起兩年內（「**競業禁止期間**」），其不得受僱於(i)與本集團競爭（本集團允許的若干公司除外），(ii)與本公司存在業務關係，(iii)位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星湖街218號生物納米園且從事製藥相關業務，或(iv)總部位於蘇州且從事高分子開發及生產的任何公司，亦不得開展或協助他人開展與本集團競爭的業務，亦不得從事或協助他人生產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產品。於競業禁止期間，本公司須每月向相關僱員支付補償金。

保密性

僱員須對我們的商業機密（「**商業機密**」）保密，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機密技術資料及營運資料。僱員不得在僱傭期間及此後披露任何商業機密。

職務發明

僱員在僱傭期間製造的任何發明、實用新型、設計及技術解決方案以及僱員自離職日期起一年內製造的與該僱員在僱傭期間的工作與活動有關的任何發明、實用新型、設計及技術解決方案的權利及權益，包括但不限於(i)與我們的工作有關，(ii)全部或部分使用我們的設備或機密資料開發或(iii)由指派予僱員的任務產生或在僱員工作範圍內的任何發明、實用新型、設計及結束解決方案，均應歸我們所有。

不招攬

僱員同意，其不得在終止與本集團的僱傭後兩年內直接或間接(i)招攬、促使、招募或鼓勵擁有我們商業機密的任何僱員自本集團離職；及(ii)招攬我們的客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為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以提高董事會效率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篩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力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

董事具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發展、業務發展、研發、投資管理、金融及企業融資等方面。彼等已獲得生物化學與分子生物學、醫學、電子信息工程、管理科學與工程、電力工程、金融、物理化學、藥物化學、應用化學、工商管理及會計等多個領域的學位。董事年齡從37歲至54歲不等。

董事會負責審查董事會多元化。[編纂]後，董事會將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亦將於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以及有關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信息。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概無在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醫療及生物製藥行業內的私人及公眾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既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董事於該等公司的權益不會令我們無法繼續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擔任董事的其他公司經營業務。